

证券代码：838621

证券简称：准信消防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准信智慧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7月20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王清湄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本次会议召开2日前以邮件、传真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35,690,725股，占股份总数的53.59%，会议由董事长李杰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#### 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1、辞职副总经理李晓华1,765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65%。

2、新任副总经理王清湄持有公司股票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。

新任副总经理简历如下：王清湄，女，1975年11月出生，毕业于厦

门大学土木工程专业，学士学位。2007年12月至今，在准信智慧消防股份有限公司（及其前身厦门准信机电工程有限公司）工作，历任公司采购经理、采购总监。

### （三）任命/免职的原因

1、李晓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

2、因李晓华先生辞职导致公司副总经理缺位，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，同时基于公司经营需要，任命王清湄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## 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本次任免对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无影响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公司新任副总经理王清湄女士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，有利于完善治理结构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准信智慧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准信智慧消防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7月21日